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101628號
附件：認證範圍乙份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(食品藥物暨化粧品實驗室)」之藥物化粧品檢驗機構名稱及認證範圍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104條之4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藥物化粧品檢驗機構名稱由「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(分析檢測中心-食品藥物暨化粧品實驗室)」變更為「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(食品藥物暨化粧品實驗室)」。
- 二、認證範圍之變更項目:新增「中藥材及中藥製劑」之重金屬(5)等1項。

部長陳時中出國

政務次長 何 啓 功 代行

衛生福利部藥物化粧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

認證編號：045

認證機構：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

檢驗機構：*食品藥物暨化粧品實驗室

檢驗機構地址：71710 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
資訊暨教學大樓(Q 棟)8 樓、11 樓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5.09.10

認證有效期限：105.09.10 至 108.09.09

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
防腐劑(12) (化粧品)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3.08.12 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化粧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。
**重金屬 (中藥材及中藥製劑)	行政院衛生署中華藥典編修委員會-臺灣中藥典編修小組。2013。臺灣中藥典第二版，(3049) 重金屬感應耦合電漿質譜法。行政院衛生署。臺北。

*表變更項目

**表增項項目

(以下空白)